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王苏生）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谨慎、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认真贯彻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积极出席2016年内的相关会议，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它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同时，公司对于本人的工作也给予了极大的支持，没有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现将本人2016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向各位股东汇报如下：

一、2016年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16年度，本人参加了公司历次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均按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16年度本人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其它事项提出异议。

本人出席2016年度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次数				5次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投票表决情况
王苏生	5	5	0	0	否	均同意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4次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投票表决情况
王苏生	4	4	0	0	0	无

本人对本年度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进行了详细的审议，并且认为公司两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故对2016年度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的所有议

案，全部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6年度任职期内，本人严格按照《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意见，发挥了独立董事专业优势。在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下，对以下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发表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2016/02/0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6/03/08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3、关于《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5、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6、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7、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6/4/2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	同意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为积极推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强化其专业职能，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分别出席了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2016年主要履行如下职责：

（一）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2016年共召集并主持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期间认真审议了公司审计部提交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工作报告等，指导公司的审计工作；积极组织委员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估，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等工作提出了合理化建议，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职责。

(二) 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2016年共召集并主持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根据相关议事规则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和公司年度效益情况，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进行审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三) 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2016年公司共召开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期间本人对关于增加和调整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审议。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情况

本人对公司进行现场实地调查，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财务运行情况、管理情况等，听取公司关于经营管理工作方面的汇报。此外，本人还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问询等途径积极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交流，关注公司所处行业的宏观形势政策、市场行情变化等情况，对公司的规范运行进行督促，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五、其他工作

2016年度，公司运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和审核义务。故2016年度本人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本人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2017年，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从而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绩效，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树立公司诚实、守信的良好形象发挥积极有利的作用。

特此报告，谢谢！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签字页）

独立董事：

王苏生_____

2017 年 2 月 4 日